

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3 月 31 日 10 时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松白公路北侧方正科技园 A3 栋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杨振英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审议《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二) 审议通过《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审议《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三) 审议通过《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的 2016 年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写了《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现将《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附注》、《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相关详细内容见公司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1）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7-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四)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4 位自然人股东杨振英、康立、李斌彬、张伟及其家属预计 2017 年度拟为公司贷款提供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无偿担保（包含信用担保、资产抵押等）。预计关联交易的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7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杨振英、康立、张伟、李斌彬已按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4,000,000 股。

(五)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2016 年度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振英累计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 1,215,000 元。关联交易的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7-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杨振英、康立、张伟、李斌彬系一致行动人，按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4,000,000 股。

(六) 审议通过《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审议《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七) 审议通过《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审议《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八)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九)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2016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十)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开发细分市场，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与关联方深圳市君洲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美信咨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见公司披露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设立控股子公司）》（公告编号：2017-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均为非关联方，不需回避。

(十一) 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审议《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李良机、夏子涵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5 日